附件1

**教育部办公厅**

**关于开展第三届“礼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系列活动的通知**

教思政厅函〔2016〕16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党委教育工作部门、教育厅（教委），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教育局，部属各高等学校党委：

　　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央关于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意见要求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系列重要讲话精神，按照《中共教育部党组关于教育系统深入开展爱国主义教育的实施意见》（教党〔2016〕4号）部署，经研究，教育部与《光明日报》社联合在全国高校开展第三届“礼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系列活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活动主题**

　　“爱国情·强国志·报国行——礼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

**二、活动目的**

　　通过围绕主题举办系列活动，大力弘扬伟大爱国主义精神，唱响爱国主义主旋律，引导广大师生树立和坚持正确的历史观、民族观、国家观、文化观，培养爱国之情、砥砺强国之志、实践报国之行，充分发挥高校在推进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创造性转化、创新性发展中的独特作用，不断提升师生对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文化自觉和精神共鸣，进一步增强对伟大祖国的认同、对中华民族的认同、对中华文化的认同、对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的认同。

**三、活动内容**

　　各高校结合实际，围绕弘扬爱国主义精神这条主线，突出地域特色、学校特色和学科优势，结合“两学一做”学习教育、纪念建党95周年主题和校园文化建设实践，通过以下形式广泛开展相关活动：

**课堂讲授。**充分发挥课堂主渠道作用，推进爱国主义精神进教材进课堂进头脑。深化爱国主义教育研究和爱国主义精神阐释，编辑出版通俗读物，形成可推广、有特色的教学科研成果。加强爱国主义精神宣讲，以座谈会、论坛讲座、主题班会、党团组织生活等形式，深入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的精神实质和丰富内涵，把握当前弘扬爱国主义精神的根本要求，增强对爱国主义宣传教育的理论自信和行动自觉。

**社会实践。**结合深入开展“我爱我的祖国”“永远跟党走”等主题社会实践活动，利用我国改革发展的伟大成就、重大历史事件纪念活动、爱国主义教育基地、中华民族传统节庆、国家公祭仪式等来增强师生的爱国主义情怀。在社会实践和志愿服务活动，深入宣传党团结带领全国各族人民进行的革命、建设、改革实践，宣传祖国的悠久历史和深厚文化，培育和发展群众的爱国主义情感，让爱国主义成为每一个中国人的坚定信念和精神依靠。

**校园文化建设。**拓展课堂内外、网上网下、平台载体的爱国主义教育引导，创造浓厚的校园文化氛围，使师生处处受到爱国主义精神的感染。充分利用校内博物馆、校史馆、图书馆、档案馆、展览馆、纪念馆、美术馆等育人载体，深入挖掘校内的故居旧址、历史遗迹、文化遗产、景观景点和校史、院史、学科史、人物史等丰富的教育资源，开展爱国主义教育，生动传播爱国主义精神。以爱国主义精神为主题，运用电影、电视、歌曲、戏剧、小说、诵读、动漫、微电影、公益广告等多种艺术形式，运用微博、微信等网络新媒体，表达师生对优秀传统文化的继承和弘扬，引导广大学生树立为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而努力奋斗的信念。

**四、组织安排**

**1．活动组织机构**

　　主办单位：教育部、《光明日报》社

　　承办单位：光明日报教育部、光明网、全国高校博物馆育人联盟、中国大学生在线、易班网

　　支持单位：《中国教育报》社、中国教育电视台

**2．活动时间步骤**

　　一是实施和成果征集阶段（5—10月）。各地各高校按照本地本校活动方案和具体实施计划，结合大学精神凝练和校园文化建设，积极打造品牌活动，并形成成果报送。各省级党委教育工作部门负责通知本地区除教育部直属高校外所有高校本届活动事项。10月15日前，教育部和其他部委所属高校可报送1个活动品牌，各地党委教育工作部门可报送5个活动品牌（本地不同高校成果）。《光明日报》开辟专栏，宣传报道活动进展。

　　二是集中展示推广阶段（11—12月）。教育部根据成果报送情况进行遴选后，确定一批效果好、影响大、有特色、可推广的成果，采取多种形式予以展示推介。依托光明网、全国高校博物馆育人联盟网站、中国大学生在线、易班网和《光明日报》《中国教育报》、中国教育电视台等相关媒体进行成果展示和宣传报道。在此基础上，拟推广10个全国高校“礼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示范项目、30个全国高校“礼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特色展示项目。

**3．活动网上展示平台**

　　光明网：www.gmw.cn

　　全国高校博物馆育人联盟：museum.univs.cn

　　中国大学生在线：www.univs.cn

　　易班网：www.yiban.cn

**五、活动要求**

　　各地各高校要加强领导，高度重视，精心组织，积极整合丰富的校园文化资源和教育资源，结合学校实际，制订本地本校活动方案和具体实施计划，选择符合本校特点特色的活动方式，依托有效载体，创新活动手段，积极推动活动展开，形成富有时代气息、体现文化内涵、具有价值导向的品牌活动。要注重宣传，营造氛围，充分调动校内宣传部门、学工部门、信息化建设机构、文化研究机构以及专家学者的力量，广泛发动师生以及学生社团积极参与，充分利用校园报刊、广播、电视、网络以及微博、微信等平台载体，抓住关键环节、重要时间节点以及重大事件做好宣传报道，营造浓厚氛围，推动活动形成声势、取得实效、构建长效机制。

**六、活动成果材料报送要求**

　　各地党委教育工作部门、教育部和其他部委所属高校报送活动成果，须填写《“礼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系列活动成果征集表》并加盖公章，每项成果同时提交2000字左右文字材料和相关图片3—5张。文字材料要文风朴实、语言简洁，重点突出、内容翔实，条理清晰、特色鲜明，照片要有典型性、代表性。以上材料邮寄至全国高校博物馆育人联盟秘书处，电子版发送至全国高校博物馆育人联盟邮箱。教育部和其他部委直属高校直接发送、邮寄，地方院校由省级教育工作部门统一发送、邮寄。

　　全国高校博物馆育人联盟联系人：张思思，021—34206231、lijingzhonghua2016@163.com。邮寄地址：上海市闵行区东川路800号上海交通大学新行政楼A205全国高校博物馆育人联盟秘书处（邮编：200240）。

　　中国大学生在线联系人：田 梦，010—58582342。

　　易班网联系人：冯俊峰，021—25653257。

教育部思政司联系人：孟胜旺，010—66097661；许敏敏，010—66097682。

　　教育部办公厅

2016年5月11日

附件2

“礼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系列活动成果征集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学校名称 | | |  | | |
| 成果名称 | | |  | | |
| 联系人 | | 姓 名 |  | 电 话 |  |
| 单 位  及职务 |  | | |
| 电子邮箱 |  | | |
| 地 址 |  | | |
| 内容  提要 | | （300字左右） | | | |
| 内容  提要 | |  | | | | | |
| 学校  党委  意见 | | 负责人： 签章： 年 月 日 | | | | | |
| 省级教  育工作  部门推  荐意见 | | 负责人： 签章： 年 月 日 | | | | | |